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山鋁業國際
NANSHAN ALUMINIUM INTL.

Nanshan Aluminiu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南山鋁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10)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的變動

南山鋁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各項自2025年11月21日起生效：

- (1) 王仕三先生(「王先生」)因在山東南山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南山鋁業」)(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219)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工作安排，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及
- (2) 韓豔紅女士(「韓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王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與彼辭任相關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王先生辭任後，彼將不再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

韓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韓女士，55歲，於財務會計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韓女士於2019年2月至2023年6月為南山鋁業的董事；於1999年6月至2023年6月為南山鋁業的財務總監；及於2023年7月至2025年6月擔任南山鋁業的財務稽核部部長。自2025年7月以來，彼一直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財務總監。

韓女士於2002年7月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取得中國農業大學財務會計學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韓女士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告日期，韓女士並無亦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且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韓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5年11月21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韓女士的任命須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韓女士有權收取固定酬金每年384,000港元另加酌情花紅，金額乃由董事會基於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給予的推薦意見，經考慮現行市況以及韓女士於本公司所擔任工作的複雜性、工作量、職務及職責以及其於相關服務期間的工作表現(就釐定酌情花紅而言)後釐定。

於2025年11月21日，韓女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取得法律意見。

除上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會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韓女士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韓女士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王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向彼由衷致謝，並熱烈歡迎韓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南山鋁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郝維松先生

香港，2025年1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郝維松先生及韓豔紅女士；(ii)非執行董事王艷麗女士、Loo Tai Choong先生及George Santos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文獻軍先生、張廣達先生及董美華女士。